

以考核为抓手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解读《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办法》

新华社记者 高敬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办法》。为何出台考核办法?适用对象包括哪些?主要考核哪些内容?7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负责同志就考核办法相关情况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考核办法出台的背景和意义。

答:生态环境保护能否落到实处,关键在领导干部,根本在制度保障。2020年4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省(自治区、直辖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措施》,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牵头组织下,连续7年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考核工作“由无到有、由好到优”,成为夯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有力抓手。

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强调,要健全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组织开展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制定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办法,适时将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过渡到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考核工作由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牵头组织。

考核办法是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内在要求,是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制度利器,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有力抓手,是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的重要举措。

问:考核办法对考核工作原则有什么规定?

答:考核办法明确了考核工作应当遵循的四项原则:一是坚持注重实绩、激励担当,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高对党中央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执行力;二是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围绕美丽中国建设目标任务设置关键性、引领性考核指标,狠抓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三是坚持依法依规、群众认可,严格依照有关党内法规、生态环境法等法律要求,规范考核方式和程序,做到精准科学、客观公正,注重减轻基层负担,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

四是坚持考用结合、以考促干,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以考核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和相关工作落实,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问:考核办法的适用对象包括哪些?主要考核哪些内容?

答:考核办法适用于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美丽中国建设成效的考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贯彻落实精简优化基层考核要求,按照本地区经审批报备的考核计划,结合实际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美丽中国建设成效相关内容。

考核办法聚焦美丽中国建设关键领域和重点任务,精准设置五个方面考核内容。一是美丽中国建设责任落实情况。考核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研究部署和督促落实美丽中国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等情况。二是美丽中国建设年度主要目标完成情况。考核大气环境、水和海洋生态环境、土壤生态环境、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和生态质量状况以及年度目标完成情况。三是美丽中国建设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污染治理、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提升、生态环境安全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四是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考核中央和地方生态环境保护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考核中央和地方生态环境保护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情况。五是群众满意度。考核群众对本地区美丽中国建设和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满意度。

问:考核办法对考核工作组织形式和考核程序有哪些规定?

答:考核办法明确,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考核工作由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牵头组织,由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开展。

考核工作延续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进一步规范和改进考核程序,主要采取自评总结、核实验证、综合评价、结果反馈四个步骤。

问:考核办法对考核结果运用作了哪些规定?

答:考核办法保持严的基调,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明确提出,考核结果作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参考,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财政资金分配的参考依据。

省(自治区、直辖市)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应当及时提出整改措施,按期整改到位。逾期整改不到位的,视情由中央组织部会同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需要追究责任的,由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中央组织部依规依纪依法予以责任追究。(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将于9月1日起施行

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记者王优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档案局近日联合印发的《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将于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城市建设档案是指在城市规划、建设及其治理活动中直接形成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纸、图表、声像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

据了解,该规定旨在加强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有效保护和利用城建档案,提升城建档案信息化水平,充分发挥城建档案

在城市规划、建设、治理中的作用。

根据规定,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前向城建档案机构移交工程档案。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形成的工程档案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三个月内移交。

规定明确,城建档案应当依法向社会开放。城建档案机构应当积极开发利用馆藏城建档案,为城市规划、城市更新、历史文化保护利用、防灾减灾救灾、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等提供支撑。



5月6日拍摄的“中国天眼”全景。近日,被誉为“中国天眼”的500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启动馈源驱动钢丝绳更换工作。此前该部件依赖进口,2023年1月研发团队自主研发,于2025年8月成功实现国产化。目前6根国产钢丝绳已运抵现场,更换工作预计持续至6月下旬。

新华社记者 欧东衢

第三轮第六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启动

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 记者7日从生态环境部获悉,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第三轮第六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全面启动。

本次督察共组建7个中央生态环境

保护督察组,分别对辽宁、吉林、黑龙江、广东、广西、西藏、新疆7省(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展督察,进驻时间1个月。

督察组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以人

民为中心,坚持服务大局,坚持系统观念,坚持问题导向和严的基调,坚持精准科学依法,突出重点、较真碰硬,有序有效推进督察工作。督察组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

神,坚决落实党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有关要求。进驻期间,各督察组分别设立联系电话和邮政信箱,受理被督察对象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举报。

中办国办印发《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办法》

(接1版)围绕美丽中国建设目标任务设置关键性、引领性考核指标,狠抓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持依法依规、群众认可,严格依照有关党内法规、生态环境法等法律要求,规范考核方式和程序,做到精准科学、客观公正,注重减轻基层负担,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坚持考用结合、以考促干,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以考核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和相关工作落实,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第五条 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美丽中国建设成效的考核,主要包括:(一)美丽中国建设责任落实情况。考核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研究部署和督促落实美丽中国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等情况。(二)美丽中国建设年度主要目标完成情况。考核大气环境、水和海洋生态环境、土壤生态环境、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和生态质量状况以及年度目标完成情况。(三)美丽中国建设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

型、污染治理、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提升、生态环境安全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四)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考核中央和地方生态环境保护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五)群众满意度。考核群众对本地区美丽中国建设和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满意度。

第六条 考核采用百分制评分,合理设置加分项和减分项,根据评分情况,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4个等级。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考核指标评分细则。其中,对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的有关考核应当与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保持衔接。

省(自治区、直辖市)发生特别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者特别重大生态破坏事件的,年度考核结果不得确定为“良好”及以上。

第七条 考核工作每年开展1次,原则上于次年6月底前完成,其中综合评价工作于次年3月底前基本完成。

第八条 考核采取下列步骤:(一)自评总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就美丽中国建设进展情况和取

得成效进行总结,对照考核指标进行自评,形成自评总结报告,送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统计监测数据和群众评价感受等有关部门掌握数据可不开展自评。

(二)核实验证。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评总结报告进行核实验证和汇总整理。

(三)综合评价。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对照考核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提出考核等级划分、考核结果处理等建议,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讨论。

(四)结果反馈。考核结果经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后,以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名义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报。由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组织部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反馈考核发现问题,并推动问题整改。

第九条 考核结果作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参考,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财政资金分配的参考依据。

第十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考



这是5月7日拍摄的石家庄市滹沱河生态区(城区段)初夏美景。近年来,石家庄市积极推进河湖常态管护等工作,擦亮生态宜居城市底色。

新华社发

新华社记者 余俊杰

文化和旅游部最新发布的数据显示,刚刚过去的“五一”假期,全国国内出游3.25亿人次,同比增长3.6%;国内出游总花费1854.92亿元,同比增长2.9%。文旅经济热潮涌动,假日消费活力十足。

当把目光从一个假期扩展到全年,更能感受到文旅产业的澎湃活力。国家统计局此前发布的年度数据显示:我国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4.61%,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为4.35%。

从假期“流量”到全年“常量”,文旅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分量正悄然跃升,成为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

这不仅仅是产业位次的更迭,更折射中国经济增长动力结构的深层之变——内需引擎中,服务消费的“助推器”作用愈发凸显,正加快成为拉动经济前行的重要动力。

这种变化,直观地映射出我国消费结构的升级。过去,谈到消费,人们更多想到的是买点什么东西;如今,一

从文旅产业GDP占比看中国经济新图景

场说走就走的旅行,一次沉浸式的文化浸润,一顿独具风味的非遗美食,正成为越来越多人“愿为之付费”的生活方式选项。从“拥有什么”到“体验什么”,从满足生存到丰盈精神,消费的内涵正在被重新定义。

进入2026年,这股势头依然强劲:今年春节假期,国内出游5.96亿人次,旅游花费超8000亿元,刷新纪录;一季度,我国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收超3.5万亿元,同比增长6.4%。

这些数字背后,是14亿中国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正从“有没有”向“好不好”跨越,是精神文化需求在消费天平上日益增长的分量。

放眼全球,一些发达国家文旅业在国民经济的占比超过20%。我国目前的数据水平,既说明已有坚实基础,更昭示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文旅产业已成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的重要来源,也是提振消费、拉动增长的重要动力。那么,从GDP占比数字出发,中国经济的新图景究竟“新”在何处?

新图景之新,首先在于文旅正成

为惠及万家的民生产业。

过去谈及文旅,人们更多想到的是景区门票。而今天,文旅的触角已延伸至县城乡村、寻常巷陌。美团数据显示,今年“五一”假期,非遗主题游持续升温。非遗工坊带动就业增收,乡村旅游释放富民效应,文旅产业正在发挥实实在在的民生价值,让发展红利惠及更多普通人。

新图景之新,更在于文旅正成为滋养人心的幸福产业。

消费结构的升级,本质上是人们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内心投射。从城市街角的主题书店,到乡村田间的艺术节庆,文旅消费不再是可有可无的“点缀”,而成为提升生活品质、滋养精神世界的“必需品”。

新图景之新,还在于文旅正成为赋能发展的支柱产业。

“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也强调,高质量发展文化旅游业,丰富文旅体商等融合业态。

这意味着,文旅产业正日益从“边

缘”走向“中心”,从“配套”走向“主导”。它覆盖“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直接拉动餐饮、住宿、交通等关联产业,更通过“文旅+”的模式,与商业、体育、教育、康养等深度融合,催生层出不穷的新场景、新业态。

与此同时,中国文旅的国际吸引力也在持续攀升。2025年,我国入境旅游人次超过1.5亿,同比增长超17%;入境旅游花费超1300亿美元,同比增长近40%。“成为中国人”成为网络热词,折射出外国游客对中国的向往。

从“中国游”到“中国购”再到“中国服务”,文旅正成为服务贸易崛起的重要引擎,向世界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

文旅产业已不再是单纯的“风景”,而成为连接传统与未来、融合文化与经济、沟通中国与世界的坚实桥梁。当消费结构升级与产业结构优化同频共振,当文化自信与经济动能相互滋养,一幅更具温度、更有厚度的高质量发展画卷正徐徐展开。

(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

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部署开展

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记者张晓洁)记者5月7日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获悉,国务院就业促进和劳动保障工作部近日印发通知,自2026年4月至7月,在全国范围部署开展2026年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

本次专项行动围绕落实就业促进、劳动保障等领域相关法律法规,集中治理侵害劳动者公平就业权益、扰乱市场秩序的各类突出违法行为,严格规范网络招聘秩序,强化网络招聘服务许可制度管理,规范网络招聘类信息发布;集中整治“招转培(贷)”“欺诈”,重点打击以招聘为名诱骗求职者参与付费培训乱象;着力整治虚假招聘,清理“央企企内推”“保录直签”等虚假招聘信息;规范劳务派遣用工,重点查处未经许可擅自经营劳务派遣、“假外包、真派遣”问题;依法纠治各类就业歧视行为。

各地区和相关部门将全面摸排本地区、本领域招聘市场风险,主动公开举报投诉渠道,面向社会征集问题线索,对查证属实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从严从实处置,切实维护好劳动者公平就业权益。